湖南省体育人才交流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公开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。**

1．负责全省优秀运动员队专业运动员的试训、选招、退役安置以及社会保障工作、推荐运动员参加学历教育；

2．负责体育局系统内部相关人员人事代理及其档案管理工作；

3．负责各类体育人才培训和交流；

4．负责全省体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、职业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；

5．负责推荐全省体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国家职业资格考评员、培训老师参加国家体育总局组织的培训；

6．负责组织全省体育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活动；

7．负责承担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委托的有关职业技能鉴定工作；

8．完成省体育局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。

1. **机构设置。**

中心内设综合办公室、人力资源部、培训部、体育行业职业鉴定部站四个部门。

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1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,750.00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,550.00万元（经费拨款1,480.00万元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70.00万元）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00.00万元,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。收入较去年减少1,301.00万元，主要是由于退役运动员安置（退役运动员一次性经济补偿）经费拨款减少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,750.00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,531.9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.30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3.80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8.00万元，其他支出（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）200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1,301.00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减少9.00万元，项目支出减少1,292.00万元。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主要是单位在职人员减少，人员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；项目支出减少主要是2022年退役运动员安置（退役运动员一次性经济补偿）专项支出减少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,550.00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,531.90万元，占98.83 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.30万元，占0.41%；卫生健康支出3.80万元，占0.24%；住房保障支出8.00万元，占0.52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80.00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,470.00万元，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支出1,470.00万元，主要用于退役运动员安置、体育行业特有工种职工技能鉴定等方面；未安排事业发展专项和基本建设支出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2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200.00万元，其中，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00.00万元，占100 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体育行业职业技能竞赛100万元、退役运动员职业转型培训80万元、在训运动员职业指导培训20.00万元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2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.8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3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.5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2.5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1年减少0.1万元，主要是厉行节约，压减公务接待支出，减少公务接待费用0.1万元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2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1.50万元，拟召开2项会议，人数50人，内容为全省体育行业国职培训机构工作、全省体育行业国职鉴定考评员及培训师评工作、国职鉴定业务工作会议；培训费预算0.1万元，为中心在职人员4人年度按规定参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费用支出；未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2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1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2年无新增配置公务用车计划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2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1,750.00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80.00万元，项目支出1,670.00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（附后）